

申請「小一自行分配學位」報名須知（2021年9月入讀）

凡有意選報本校者，家長請於下列時間親臨本校遞交申請表，並辦理報名手續。

- 一、 報名日期：2020年9月21日(星期一)至9月25日(星期五)
- 二、 時間：上午9:00至下午5:00
- 三、 遞交申請表時請準備以下文件：
 1. 學生的香港出生證明書之正本及副本
 2. 家長/監護人的身份證明文件之正本及副本(如家長/監護人委託他人將填妥的申請表交回，則來人須出示家長/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的副本及授權書)
 3. 兄/姊在本校就讀的『學生手冊』封面及第一頁(照片頁)之副本及兄/姊的出世證明書之正本及副本
 4. 家長/監護人/兄姊在本校的小六畢業證書或有關證件之正本及副本
 5. 所申報的居住地址證明文件之正本及副本（包括已蓋釐印租約、差餉單、公屋租約或水/電/煤/住宅電話收費單等）。所提交的地址證明文件上的姓名必須與申請表上家長/監護人的姓名相同（注意：教育局不接受銀行月結單、手提電話收費單）
 6. 學生或其父母受洗證明之正本及副本
 7. 一個貼上郵票（**本地郵遞：3元；內地郵遞4元1角**）及寫上地址之回郵信封（一般公司用的長信封）

備註：所有證件之正本經本校職員核實後會即時發還，本校只會收取證件之副本交教育局備查，煩請家長離開前點收清楚。